

1928

申報索引

上海書店出版社

申報索引

1928

上海書店出版社

1928 年《申报索引》编纂者

钱道立 陈家虎 和美瑛 王连珍 方 承 尹 导

本分册责任编辑：陆哨林 陆祖耀

凡 例

- 一、本索引以 1872 年 4 月至 1949 年 5 月的全部《申报》为对象,以年度为单位,逐年编纂。
- 二、以新闻资料的分类索引为主要检索手段,人名索引为辅助检索手段,《自由谈》篇目及其作者索引为专刊检索手段。
- 三、采用申报索引编委会编制的“申报索引分类表”归类排列,“申报索引分类表”分大、小若干级类目。大类包括:A 政治,B 军事,C 外交,D 经济,E 文化,F 历史、地理,G 社会生活和 H 国际。大类下设子目二至三级。例如:A 政治,A 2 民国政治,A 23 北洋军阀政府,A 23.2 立法(国会),等等。因“分类表”经三次修订,故少数子目前后略有改动。
- 四、以《申报》原标题或重新标引的标题为索引的题目。
- 五、同一主题资料较多或资料价值重大者,在类目下再设专题,例如:A 23.2 立法(国会)下设:——新国会,——各界对新国会的抵制,等等。
- 六、《申报》篇幅浩繁,内容庞杂,本索引主要选择有史料价值的资料编制索引。资料选录范围包括:
 1. 官方的公报、命令和对时局有影响的活动;
 2. 全世界或全国性之事件;
 3. 重大外交事件;
 4. 地方重要事件(上海地区史料酌情多收);
 5. 各阶层人民群众的活动;
 6. 中国共产党及其他党派的活动;
 7. 军阀、地方势力的重要活动;
 8. 重要经济资料和文化教育科技资料;
 9. 各种调查报告和统计资料;
 10. 中外各界著名人物的演讲、著述、活动以及他们的传记;
 11. 重要发明以及重要问题的讨论;

12. 连续性的报导和资料；
13. 具有代表性和特殊性的社会新闻；
14. 与重要史料有关的启事、广告；
15. 与我国有关的各国史料。

七、索引题目的标引法

1. 对无标题的资料,在辨析资料主题的基础上,用短语或短句组成精炼题目。
2. 原标题能表达资料主题涵义的,原标题照录;原标题不明确的,按主题涵义加以修改。
3. 原标题由眉题、主标题和副标题构成的复合标题,仅保留反映资料主题涵义的标题,并按 1 款要求修改。
4. 凡标引及修改的题目应力求保持原报的历史面目。
5. 署名文章标题照录,若标题不能表达文章主题,在标题后加“〔 〕”说明。

八、索引的著录法

1. 著录款目顺序为:
标题 责任者(著、译、编等) 影印本编号 页码 版区
例:青岛问题之悲观 心危 158-22(1)
2. 影印本编号、页码及版区均用阿拉伯数字表示,版区按各栏的实际顺序为序,从上至下,分别为 1,2,3,4,5,6……

九、人名索引的收录范围是:

1. 中央政府次长以上官员、将级军官、驻外公使、大使、特使、专使等;
2. 省市级军政机关、议会主要负责人;
3. 全国性政党、全国及省市级各种政治、学术、群众团体负责人;
4. 在中国近现代史上有一定影响的各界著名人士;
5. 驻华外交使节,来华特使、专使等;
6. 对中国近现代史和世界近现代史有一定影响的外国著名人士;
7. 凡收入资料索引的文章之作者名。

人名索引按姓名第一个字的汉语拼音字母顺序排列,姓名后注明出处。如系作者名注明“(作)”字,如系外国人注明国籍,并加括号。

十、《自由谈》是《申报》中时间最长的副刊,影响较大,因此特编《自由谈》的篇名目录和作者索引。

十一、索引后附“影印本编号、页码与《申报》出版日期对照表”,供读者查对资料的刊载日期。

1928 年(民国十七年,戊辰年)大事记

- 1 月 1 日 国民政府在南京举行民国开国十七周年纪念。
- △ 奉天、通化、临江一带农民不堪苛政暴敛,二万余人组大刀会与奉军交战。
- 1 月 2 日 武汉国民政府下令取消工、农、妇、商、学等民众组织。
- 1 月 3 日 国民政府增推蒋介石、孙科、林森为常务委员。
- 1 月 7 日 国民党中央常委会通电恢复办公,并催促各中执委、中监委委员赴宁参加四中全会。议决汪精卫、陈公博、顾孟余、甘乃光等停止出席四中全会,交第三次全国代表大会处分。
- △ 蒋介石到军委会办公。9 日,通电复任总司令职。
- 1 月 12 日 朱德、陈毅率南昌起义军于宜章举行湘南暴动,组成中国工农革命军第一师,朱德任师长。
- 1 月 17 日 国民政府改组河南省政府,冯玉祥为主席。
- 1 月 18 日 国民党中央政委会会议决建立北伐军战斗序列。20 日,国民政府正式颁布北伐军战斗序列令。27 日,冯玉祥、阎锡山先后电称服从蒋总司令指挥。
- 1 月 20 日 中国共产党发表宣言,宣布国民党为国民公敌。
- 1 月 22 日 方志敏、邵式平等于江西弋阳、横峰领导武装起义,建立工农革命军,创建赣东北革命根据地。
- 1 月 25 日 安国军在北京召开会议,孙传芳、张宗昌、褚玉璞等出席,决定全力对付冯玉祥。
- 2 月 1 日 国民党中央政委会通过设立中华民国建设委员会之决定。18 日,建委会在南京正式成立,张静江为主席,孙科、宋子文等十一人为常委。
- △ 国民党中央机关报《中央日报》在上海创刊出版。
- 2 月 2 日 国民党二届四中全会在南京召开。3 日,通过《中央党部改组案》。4 日,确定改组国民政府,通过《国民政府组织条例》及《整理各地党务案》。6 日,通过《整饬党纪之方法法案》及《集中革命势力限期完成北伐案》。7 日,通过《制止共产党阴谋案》及大会宣言;确定国府委员四十六人,常委五人,主席为谭延闿;确定军委委员七十三人,常委十二人,主席为蒋介石。

- 2 月 9 日 黄郛就任国民政府外交部长。
- 2 月 12 日 张作霖召开军事会议,部署东北及河北、山东军政要务。
- 2 月 13 日 蒋介石电国府,改北伐军第一路军为国民革命军第一集团军,自兼该集团军总司令。调原第一路军总指挥何应钦为国民革命军总司令部参谋长。
- 2 月 14 日 蒋介石在徐州召集军事会议,决议继续北伐。
- 2 月 21 日 大学院明令废止祀孔。
- 2 月 22 日 薛笃弼、易培基、孔祥熙分别任内政、农矿、工商部长,于右任为审计院院长。
- 2 月 28 日 山东利津县黄河决口,灾民达两万余人。
- △ 国民政府军委会正式决定国民革命军总司令蒋介石,参谋长何应钦;第一集团军总司令蒋介石(兼),第二集团军总司令冯玉祥,第三集团军总司令阎锡山,海军总司令杨树庄。
- 2 月 29 日 国民党中央政委会通过司法部所拟之《反革命治罪暂行条例》。
- 3 月 1 日 国民党中央执会修正通过《中央政治会议暂行条例》及《政治会议分会暂行条例》。
- 3 月 6 日 国民政府议决设立战地政务委员会,同年 6 月 26 日撤销。
- △ 中央陆军军官学校在南京成立,校长蒋介石。
- 3 月 7 日 国民党中央政委会会议决,推蒋介石为中央政委会主席;任命李济深、李宗仁、冯玉祥、阎锡山分别为广州、武汉、开封、太原政分会主席。
- 3 月 10 日 国民政府公布《中华民国刑法》。
- 3 月 21 日 前北京政府国务总理张绍曾在天津日租界遇刺身亡。
- △ 邮政局公布全国人口总数,共四亿八千五百五十八万八千八百三十八人。过去三年共增四千余万人。
- 3 月 29 日 蒋介石北上督师北伐,李济深代理军委会主席。30 日,李济深任国民革命军总参谋长,何应钦任参谋次长。
- 3 月 30 日 国民政府外长黄郛与美驻华公使马慕瑞代表中美双方在上海签订解决 1927 年 3 月美英炮轰南京——宁案协定。随后又与英、法、意达成同样协议。
- 3 月 31 日 蒋介石为北伐发表《告后方同志书》。
- 本 月 贺龙、周逸群领导湘鄂边武装起义,成立工农革命军第四军。郭滴人、张鼎承、邓子恢等领导闽西龙岩、永定农民起义、成立红军游击队。
- 4 月 1 日 蒋介石为北伐在徐州发表《告全国民众书》、《告前方将士书》、《告北方将士书》及《告北方同胞书》。4 日,第二次北伐开始,第一集团军、第二集团军、第三集团军分别沿津浦路、京汉路、正太路开始攻击。
- 4 月 2 日 国民政府军委会改淞沪卫戍司令部为淞沪警备司令部,钱大钧兼任司令。
- 4 月 4 日 国民政府修正公布《国民政府禁烟条例》。
- 4 月 5 日 国民党中央执会发表《北伐宣言》。同日,蒋介石发表《告友邦人民书》。
- 4 月 6 日 蒋介石发表《北伐布告》。次日,又发表《北伐宣誓词》。

- 4 月 8 日 国民政府军委会改两湖各军为国民革命军第四集团军,李宗仁为总司令,白崇禧为前敌总指挥。该集团军由京汉路北上参加北伐。
- 4 月 9 日 蒋介石下总攻击令,各集团军同时进攻济南。
- 4 月 17 日 国民政府修正通过《大学院组织法》、《审计法》
- 4 月 20 日 日本政府借口保护侨民,命海军陆战队在青岛登陆。继而又向济南派兵,以阻止北伐军进攻济南。日公使芳泽向国民政府外交部及张作霖递送日政府之觉书及声明书。21 日、26 日,国民政府外交部二次向日本提出抗议。
- 4 月 24 日 国民党中常会就日本出兵山东问题通过《告世界民众书》及《告日本国民书》。
- 4 月 27 日 国民政府议决《废两改元统一国币办法》。
- 4 月 28 日 朱德、陈毅率领南昌起义的部分队伍与毛泽东率领的秋收起义部队在井冈山(宁冈砦市)会师。5 月 4 日,成立中国工农红军第四军。朱德任军长,毛泽东任党代表,陈毅为政治部主任。
- 5 月 1 日 北伐军进占济南。
- 5 月 3 日 济南“五·三惨案”发生。日军屠杀中国军民四千余人,交涉员蔡公时被割耳挖鼻后遭残杀。蒋介石下令禁止中国军队开枪还击,令部队退出济南,绕道渡黄河北进。
- 5 月 4 日 蒋介石派高级参谋熊式辉同日军代表谈判。同日,国民政府外长黄郛从济南急电日本外相田中,就济南事件提出严重抗议。
- 5 月 5 日 蒋介石与冯玉祥会商军事,决定蒋回宁主持党政,冯主持北伐。
- 5 月 7 日 国民党中常会通过为济案之《告友邦民众书》
- △ 日军向蒋介石提出禁止反日,中国军队不得在济南及胶济铁路两旁二十华里以内驻扎等五项内容的最后通牒,限十二小时答复。
- 5 月 9 日 张作霖通电议和,蒋介石不允。23 日,北伐军占保定。30 日,占张家口。
- 5 月 10 日 日军侵占济南。为抗议日军在济南之暴行,全国各地纷起反抗日军暴行,举行抵制日货运动。
- 5 月 13 日 国民政府派王宠惠赴英、李石曾赴法、伍朝枢赴美报告济案详情,请求“国联”公断。
- 5 月 14 日 西北工农革命军正式成立,军委主席刘志丹。
- 5 月 15 日 国民政府首届全国教育会议在南京召开。
- 5 月 18 日 日本政府向国民政府及张作霖递交强调“满蒙特权”之觉书。29 日,国民政府外交部答复日本政府:日本觉书之要求,涉及中国内政,国民政府万难承认。
- 5 月 20 日 中国共产党湘赣边界第一次代表大会于茅坪举行,成立湘赣边界军特委,毛泽东为书记。
- 5 月 21 日 武汉政分会扣监程潜。23 日,中央政委会会议决改组湖南省政府,程潜免职查办。

- 6 月 2 日 张作霖通电退出北京。4 日晨,张作霖归奉之专车在皇姑屯被炸。张作霖受重伤后当天上午十时身亡。此系日本关东军策划之“皇姑屯事件”。
- 6 月 3 日 前北京政府总统黎元洪在津病逝。
- 6 月 4 日 国民政府任阎锡山为京津卫戍总司令。8 日,阎锡山部攻入北京。
△ 废帝溥仪在日人“保护”下离津潜往大连。
- 6 月 5 日 国民政府公布《刑法施行条例》、《劳资争议处理办法》。
- 6 月 8 日 国民政府准外长黄郛辞职,由王正廷继任。
△ 国民政府通过宋子文提议发行民国十七年煤油特税公债四千万元。
- 6 月 12 日 国民政府发表对内宣言,阐述施政方针。
- 6 月 15 日 国民政府发表对外宣言,宣称“统一告成”,要求与各国遵正当手续另订新约。
- 6 月 18 日 中国共产党于莫斯科召开第六次全国代表大会,清算“左”右倾机会主义错误,提出民主革命十大纲领。
- 6 月 19 日 张学良通电就任奉天督办。
- 6 月 20 日 国民党中央政委会会议决改直隶省为河北省,北京为北平,并以北平、天津为特别市。
△ 新疆督办杨增新通电易帜。
- 6 月 26 日 国民政府议决设立裁兵委员会。
- 7 月 1 日 全国财政会议在南京开幕。通过统一全国财政、建立国家银行、裁撤厘金、实行关税自主、废两用元、整理公债、划分国地税等议案。
- 7 月 4 日 张学良就任东三省保安司令。
△ 直鲁联军孙殿英部盗掘东陵,炸开乾隆、慈禧墓盗取殡葬珍宝,价值一亿元以上。
- 7 月 7 日 国民政府发表废约宣言,宣称废除一切不平等条约,重订新约。
△ 新疆发生政变。交涉署长樊耀南刺杀省主席杨增新,自任省长兼总司令。9 日,樊被民政厅长金树仁击毙,金自任省主席。
- 7 月 11 日 蒋、冯、阎、李在北平汤山商讨军事善后问题,共同签署《军事整理案》,决组编遣委员会。
- 7 月 19 日 热河汤玉麟通电易帜,服从南京国民政府。
- 7 月 21 日 全国民众反日大会在上海举行,到十五省代表一百余人。27 日闭幕。
- 7 月 22 日 彭德怀、滕代远、黄公略等领导平江起义,成立红五军。
- 7 月 24 日 国民政府公布《土地征收法》。
- 7 月 25 日 国民政府与美国政府签订《中美关税条约》。
- 7 月 27 日 国民政府公布《刑事诉讼法》。
- 8 月 8 日 国民党二届五中全会在南京举行,有中执委、中监委三十四人参加。全会推定汪精卫、谭延闿、蒋介石、胡汉民等四十六人为政委会委员。15 日发表宣言后闭幕。

- 8 月 9 日 中英宁案协定在南京签字。
- 8 月 10 日 全国交通会议在南京开幕,出席代表一百余人。18 日闭幕。
- 8 月 17 日 国民政府与德国政府签订中德新约。
- 8 月 20 日 全国禁烟委员会在南京成立,主席张之江。
- 9 月 2 日 白崇禧由平赴津誓师东征,肃清津东直鲁联军。
- 9 月 5 日 国民党中央政委会会议决应美国之邀加入非战公约。
- 9 月 11 日 国民政府议决公布《禁烟法》及《禁烟法施行条例》
- 9 月 16 日 胡汉民发表《训政大纲提案说明书》,说明五院设立原则及制度。
- 10 月 2 日 上海邮务工人为要求改良待遇等问题举行全体罢工,受到全国各地邮务工会积极支持。
- 10 月 3 日 国民党中央常委会议决通过《中华民国国民政府组织法》和《中国国民党训政纲领》。
- △ 国民党中央政委会会议决推蒋介石、孙科、胡汉民、戴季陶等十一人为五院组织法起草委员。
- 10 月 8 日 国民党中央常委会通过选任蒋介石为国民政府主席。谭延闿、胡汉民、王宠惠、蔡元培、戴季陶分任行政院、立法院、司法院、监察院、考试院院长。10 日,国府主席、五院院长及各委员宣誓就职。国民党中央执委会为全国统一后之国庆纪念发表《告民众书》,宣布开始实行训政。
- 10 月 10 日 孙科发表《建设大纲草案及其说明》。11 月 7 日中政会议通过建设大纲草案原则。
- 10 月 13 日 全国商业临时代表大会在上海开幕,出席代表十八省共一百三十余人。
- 10 月 16 日 国民政府公布行政、立法、司法、考试、监察等五院组织法。
- 10 月 25 日 国民党中央常委会议决通过《中央政治会议暂行条例》,《第三届全国代表大会选举大纲》和《旧党员登记办法》。
- 10 月 26 日 国民政府发表《训政时期施政宣言》。
- 11 月 1 日 全国禁烟会议在南京开幕,各省市代表二百人与会。
- △ 中央银行在上海正式成立,宋子文为总裁。17 日,国民政府通令该行为国家银行,有经理国库之权。
- △ 工商部举办之中华国货展览会在上海开幕,展期两月,12 月 31 日闭幕。
- 11 月 2 日 国民政府公布《中华民国国徽国旗法》。
- 11 月 4 日 美国政府正式无条件承认南京国民政府。
- 11 月 8 日 国民政府明令裁撤军事委员会。
- 11 月 19 日 《申报》出版二万号。
- 11 月 28 日 陈公博、王法勤、王乐平等在上海成立国民党各省市、海外党务改组同志会,拥护汪精卫为领袖,倡导恢复民国十三年国民党改组精神。
- 12 月 6 日 国民政府外交部为宣布关税自主事照会比、意、日、美、葡、挪、丹、西等八国。

7 日,国民政府公布《中华民国海关进口税则》。

12 月 11 日 彭德怀、滕代远率领的红五军与毛泽东、朱德率领的红四军在宁冈会师。

12 月 13 日 南京群众举行反日国民大会。游行示威队伍捣毁王正廷住宅。蒋介石下令镇压。

12 月 20 日 美驻华公使蓝博森向国民政府主席蒋介石递交国书,此为南京国民政府成立后首次接收外国使节递交国书。

12 月 21 日 国民政府公布《国军编遣委员会条例》。

12 月 26 日 国民党中央政委会会议决设立黄河水利委员会。

12 月 29 日 东三省与热河省正式通电易帜。31 日,国民政府任命张学良为东北边防军司令长官。

目 录

凡例	1
1928 年大事记	3
1928 年分类目录	9
正文	1
附录	
人名索引	319
《自由谈》篇名目录	371
《自由谈》作者索引	417
影印本编号、页码与《申报》出版日期对照表	473

1928 年分类目录

A 政 治	
A 2 民国政治	1
时局综述	1
A 23 北洋军阀政府	1
A 23.1 总统	1
皇姑屯张作霖被炸事件	1
A 23.3 中央各院、部、署	2
A 23.9 地方政治	2
东三省易帜问题(含热河易帜)	2
北京、河北、山东	6
东三省	7
A 26 南京政府	7
国徽、国旗问题	8
建都问题	8
要人活动	8
——蒋介石	8
——胡汉民	10
——孙科	10
——冯玉祥	10
——阎锡山	11
——于右任	11
——汪精卫	11
对汪精卫等参与广州事变之处置	11
蒋、胡第二次合作	12
国府《训政纲领》之公布	12
国府训政时期施政纲领与宣言	12
制定国民政府组织法	13
五院组织法与人选	13
A 26.1 中央政治会议、国民政府	14
中央政治会议	14
国民政府	14
——人事变更	15
——嘉奖、优恤	15
——礼制、服章	15
——北平前府院之接收	16
A 26.2 立法	16
宪法	16
省、特别市、市组织法	16
立法院	16
A 26.3 中央各院、部、署(各专业部入各类)	17
行政院	17
内政部	17
——县组织法	18
——关于地方自治问题	18
——第一期(苏、浙、皖、闽、赣)民政会议	18
工商部	18
——工商法规讨论委员会	19
——工商设计委员会	19
——接收原北京政府实业、农商两部	19
农矿部	19
建设部、建设委员会	19
A 26.4 司法	19
司法部、司法院	20
——最高法院	20
——中央特种刑事临时法庭	20
法制法规	20

——刑法	21	内蒙古	28
——刑事诉讼法	21	热河、察哈尔、绥远	29
——特种刑事诬告治罪法	21	——三特别区改省问题	29
法制局	21	东三省	29
律师	21	陕西、甘肃	29
重大案件	21	宁夏、青海	29
——陈海澄案	21	新疆	30
——姚鹤龄案	22	——新疆七·七政变	30
——卢兴原案	22	上海	30
——沈定一被刺案	22	——政府	30
其他	22	——警政	32
A 26.5 监察、考试	22	山东	34
监察	22	——政府	34
——监察院	22	——胶东问题	34
——审计院(审计部)	22	——烟台事变	34
考试	22	——警政	34
——考试院	23	——政治活动	34
A 26.6 警察、情报机构	23	江苏	34
A 26.9 地方政治	23	——苏、宁、沪划权问题	34
南京特别市	24	——苏、皖十县联席会议	34
——政府	24	——政府	34
——警政	25	——警政	36
——政治活动	25	安徽	36
北京	25	——政府	36
——北平政分会	25	——警政	36
——政府	26	——政治活动	36
——警政	26	——张秋白被刺	36
——政治活动	26	浙江	36
天津	26	——政府	36
——政府	26	——警政	37
——警政	27	——政治活动	37
——政治活动	27	江西	38
河北	27	福建	38
——政府	27	——政府	38
——省府移北平	28	——警政	39
山西	28	——政治活动	39
——太原政分会	28	河南	39
——政府	28	——开封政分会	39
——警政	28	湖北	39
——政治活动	28	——武汉政分会	39

——两湖善后会议	39	员会)	51
——政府	40	——江苏、浙江	51
——警政	40	——广东	51
湖南	40	各地工潮	52
——政府	40	——北京、天津、东北	52
——程潜被监视案	41	——上海	52
——警政	41	——邮务工人总罢工	53
——政治活动	42	——山东、江苏	54
广东	42	——浙江、福建、广东	54
——广州政分会	42	官方对工运之态度	54
——政府	42	——关于工会之法规	55
——警政	43	A 33 农民运动与组织	55
——政治活动	43	A 34 妇女运动与组织	55
——善后会议和善后办法	43	A 35 工商界活动与组织	55
广西	43	上海	55
四川、西康	44	——商民协会	55
贵州、云南	44	江苏	56
A 28 政论	44	浙江	56
A 29 其他	45	各地	56
清室问题	45	A 37 中外群众组织交流	56
东陵盗墓案	46	国际劳工局长访华	56
黎元洪逝世	47	A 4 党派	57
孙岳逝世	47	A 42 国民党	57
国府缉拿吴佩孚	47	党旗、党歌	57
段祺瑞避居大连	47	二届四中全会	57
A 3 群众运动与组织	48	——全会的筹备	57
A 31 学生运动与组织	48	——全会进程	58
第十届全国学生代表大会	48	——提案	58
全国学生联合会	48	——决议案	59
上海学联会	49	——宣言	60
各地学联会	49	——各界反应	60
各地学生运动	49	二届五中全会	60
A 32 工人运动与组织	49	——全会的筹备	60
工人组织	50	——代表出席情况	61
——北京、天津、河北、山西	50	——全会进程	61
——上海	50	——议案的提出与审查	62
——工整会	51	——全会决议案	64
——工人总会	51	——全会之宣言	65
——被压迫工人后援会	51	——有关全会之评论	65
——工统会(原工会组织统一委		第三次全国代表大会之准备	65

- 中央特委会结束余闻 65
- 二二惨案之审理 65
- 中央执行委员会和中央常务委员会 66
- 组织部 67
- 宣传部 67
- 训练部 67
- 民众训练委员会 67
- 海外部 67
- 中央党校 67
- 特别党部之组织 68
- 海外党部之组织 68
- 中央监察委员会 68
- 党务整理问题 68
- 党员登记 68
- 地方党务活动 69
- 南京 70
- 北京 70
- 天津、河北 71
- 山西、内蒙古、甘肃 71
- 上海 71
- 江苏 72
- 安徽、浙江 72
- 江西、福建 73
- 河南、湖北、湖南 73
- 广东、四川、云南 73
- A 43 共产主义活动与共产党(参见 B 23
土地革命战争) 73
- 江阴暴动 74
- 无锡暴动 74
- A 6 反共活动 74
- 各地反共活动 74
- 南京 74
- 北京、河北 75
- 山西、内蒙古 75
- 辽宁、吉林、黑龙江 75
- 陕西、甘肃 75
- 上海 75
- 罗亦农就义 76
- 陈乔年就义 76
- 山东、江苏 76
- 安徽 77
- 浙江 77
- 江西 78
- 福建 78
- 河南 78
- 湖北 78
- 向警予就义 79
- 湖南 79
- 郭亮就义 80
- 广东 80
- 周文雍陈铁军就义 80
- 李之龙就义 81
- 四川、云南 81
- A 7 民族 81
- 蒙藏委员会 81
- 蒙族 81
- 呼伦贝尔事件 82
- 藏族 83
- 回族 83
- A 8 华侨、华工 83
- A 81 华侨 83
- 侨务局 83
- 侨务委员会 84
- 华侨组织 84
- 各国华侨 84
- 日本、越南、泰国 84
- 南洋各国 84
- 苏联 85
- 英国、荷兰 85
- 加拿大、美国、巴西 85
- A 82 华工 85
- 西班牙私招华工事件 85
- ## B 军 事
- B 1 军事概述 87
- B 11 军事领导机构 87
- 蒋介石复任总司令职 87
- 国府军委会 88
- 各军事总部 88
- 总政治训练部 89

任免	89	——冯军之活动	103
军令	90	——晋军之活动	103
军法	90	——涿州守城战	104
军纪	91	——奉鲁军动态	105
B 12 军事团体	91	蒋、冯、阎、桂联合北伐	105
B 13 军事制度	91	——蒋介石下达北伐令	105
军费	91	——国军将领拥护北伐之通电	106
裁军	91	——军事领袖行踪	106
——裁军方针	91	——兵力调集	107
——裁军会议	92	——军事进展	109
——国军编遣会议	93	——北方军阀动态	112
——各集团军裁兵	93	——肃清关内直鲁军残敌(国军东征)	113
——各地裁兵	95	——张学良对东征态度	114
——奉方裁兵	96	——北伐中之战地政委会	115
——关于裁军之评论	96	——宣传	115
征兵	96	——劳军与祝捷	115
优恤	96	追悼阵亡将士	116
B 14 边防、谍报	96	评论	117
B 15 军事院校、训练、演习	96	B 23 土地革命战争	117
中央军事政治学校(黄埔军校)	96	红军活动	117
中央陆军军官学校	97	反共军事活动	118
其他军校	97	B 3 各军兵种	119
训练	97	B 31 陆军	119
演习、阅兵	98	人事变更	119
B 16 后勤	98	冯玉祥治军	120
军需	98	B 32 海军	120
营房	99	人事变更	121
退伍安置	99	B 33 空军	121
军事医卫	99	B 4 军事技术	121
B 17 中外军事关系	99	B 41 国防建设	121
B 18 言论	100	B 43 武器、军事器材	121
B 2 国内战争	100	B 5 地方军事	122
B 21 军阀战争	100		
粤桂战争尾声——粤省追剿张发奎 ...	100		
滇黔战事	101		
黔鄂战事	101		
四川战事(讨伐杨森及其他)	101		
粤桂对湘用兵	102		
B 22 北伐战争	103		
冯晋与奉鲁之战	103		
		C 外交、对外关系	
		C 1 外交概述	123
		《国民政府对外宣言》发表	123
		C 11 外交领导机构	123
		外交政策、法令	123
		部务活动	123